

四川省久荣日用化工有限公司

“塑料包装印刷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7月21日，四川省久荣日用化工有限公司组织召开四川省久荣日用化工有限公司“塑料包装印刷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由业主单位四川省久荣日用化工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四川同佳检测有限责任公司及特邀专家组成。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对了项目建设运营期环保措施落实情况。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塑料包装印刷项目；

建设地点：什邡市马祖镇亭江村；

建设性质：改扩建；

项目实际投资：768万元；

项目建设内容及组成：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德阳什邡市马祖镇亭江村（东经 104.171411°，北纬 31.195158°），项目为改扩建，改造现厂内洗衣液车间一层厂房为三层厂房，改造后总建筑面积约 476.84m²，厂房内 1F 设置现有洗衣液生产线，2F 作原料仓库，3F 新建塑料包装印刷生产线，年印刷 600 万个塑料包装瓶。项目印刷产品均用于公司现有消毒、洗涤用品包装，不承接外部印刷。

（二）建设过程中环保审批情况

2020年3月30日，什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本项目予以备案（川投资备【2020-510682-23-03-443117】FGQB-0108号），2020年11月由四川中蓉圣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四川省久荣日用化工有限公司塑料包装印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12月18日德阳市生态环境局以德环审批[2020]597号文对该环评报告表予以审查批复。项目于2020年12月开工建设，2021年2月建设完成并投入试运行。项目各项环保设施已按设计要求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

并投入试运行。久荣公司已完成排污许可登记管理，登记编号：91510682205365644K。

与该项目主体设施和与之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厂区内属于正常生产状态，各项环保措施正常运行。

受四川省久荣日用化工有限公司委托，四川同佳检测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4 月-7 月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验收监测并编制了四川省久荣日用化工有限公司《塑料包装印刷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三）投资情况

该项目实际总投资 768 万元，环境保护投资 35.5 万元，占总投资的 4.6%。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主体工程（生产车间）、辅助工程（仓储）、环保工程（一般固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预处理池、废气处理设施等）。

二、工程变动情况

通过与环评文件与环评批复对比，本项目地址、生产工艺、产能、原辅料、规模均与环评内容相符，仅员工与原环评相比增加 4 人，单色全自动丝印机增加 1 台（由于环评提出的设备台数不能满足年产 600 万个塑料包装印刷瓶的产能，需增加一台才能实现环评产能，且增加该丝印机后未发生污染物排放量增加），本项目生活废水处置单位发生变化，有机废气处理设施有增加，固废种类减少，均对外环境有正面影响，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同时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相关规定要求，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满足验收条件。

三、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生产废水产生，产生的生活污水委托四川明内新材料有

限公司处置，该公司已建 1 套日处理 100 立方二级生化污水处理设施。

（二）废气

项目使用环保型 UV 油墨，在调墨区、印刷区上方均配置集气罩对废气进行捕集，捕集废气通过新建 1 套 UV 光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通过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集中排放。

（三）固废

项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油墨包装桶、吸附饱和的废活性炭等危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处理；废紫外灯管等含汞危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处理。

（四）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丝印机等，本项目主要采取生产设备位于生产车间内、设备经距离衰减、建筑物隔声，合理布局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项目严格落实和执行风险防范措施，公司建立有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配置有相应的消防器材。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治理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生产废水产生，产生的生活污水委托四川明内新材料有限公司处置，该公司已建 1 套日处理 100 立方二级生化污水处理设施，生活废水处理后可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一级排放限值。废水监测报告见附件（同环监字（2021）第 0732 号）。

2、废气治理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排放废气 VOCs 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0.017kg/h，最大排放浓度为 4.81mg/m³；苯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1.87×10⁻⁵kg/h，排放浓度为未检出；甲苯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1.87×10⁻⁵kg/h，排放浓度为未检出；二甲苯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1.87×10⁻³ kg/h，排放浓度为未检出；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3 排放限值（VOCs 最高

允许排放浓度 $60\text{mg}/\text{m}^3$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3.4\text{kg}/\text{h}$ ；苯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text{mg}/\text{m}^3$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0.2\text{kg}/\text{h}$ ；甲苯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5\text{mg}/\text{m}^3$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0.4\text{kg}/\text{h}$ ；二甲苯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5\text{mg}/\text{m}^3$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0.6\text{kg}/\text{h}$ 。

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 VOC_s 浓度最大值为 $0.99\text{mg}/\text{m}^3$ ，苯、甲苯、二甲苯均未检出，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中表 5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VOC_s $2.0\text{mg}/\text{m}^3$ 、苯 $0.1\text{mg}/\text{m}^3$ 、甲苯 $0.2\text{mg}/\text{m}^3$ 、二甲苯 $0.2\text{mg}/\text{m}^3$ 标准。车间外 1 米处无组织排放 VOC_s 浓度最大值为 $1.4\text{mg}/\text{m}^3$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标准》（GB 37822-2019）中附录 A1 厂区内无组织 VOC_s 特别排放限值 $6\text{mg}/\text{m}^3$ 标准。

3、厂界噪声治理

验收监测期间，监测结果表明该公司 1#~4# 点位噪声昼间最大值为 $58\text{dB}(\text{A})$ ，夜间最大值为 $48\text{dB}(\text{A})$ ，昼、夜间厂界噪声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2 类标准要求。

4、固废治理

项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油墨包装桶、吸附饱和的废活性炭等危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处理；废紫外灯管等含汞危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处理。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去向明确，处置合理，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未核定总量控制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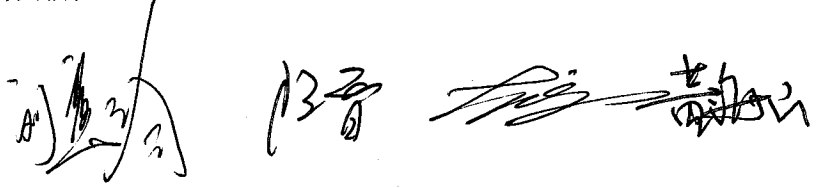
五、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四川省久荣日用化工有限公司“塑料包装印刷项目”严格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健全，人员责任分明，确保了各项环保措施的有效执行。试运行期间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验收监测期间外排各种污染物的浓度和排放量达到此次验收监测标准限值的要求。同意通过验收。

六、后续要求及建议

1、加强环保设施的管理及维护，保证运行效率和处理效果的可靠性，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验收组成员：



2021年7月21日